

孟州市会昌街道办事处 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MZCG2018017A

交易编号：MZJYJ2018071



亿诚建设

采购人：孟州市会昌街道办事处

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磋商办法	18
第四章 评审方法	22
第五章 采购项目内容和要求	24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6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2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孟州市会昌街道办事处委托，就孟州市会昌街道办事处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名称：孟州市会昌街道办事处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

二、采购编号：MZCG2018017A 交易编号：MZJYJ2018071

三、项目简要说明：

1、项目内容：会昌办三道沟村道路及排水沟修建，会昌办东曹村文化广场修建，会昌办北韩庄村道路及排水沟修建，会昌办将台街道路及排水沟修建。

2、预算金额：784400 元（柒拾捌万肆仟肆佰元）。

3、建设地点：孟州市会昌街道办事处辖区内。

4、采购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内容。

5、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6、计划工期：30 天

7、标段划分：共一个标段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单位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供应商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或市政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现阶段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出具无在建承诺）；

4、供应商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业绩至少一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等证明资料）；

5、供应商在磋商时提供由企业注册地或项目所在地检察机关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

查询结果告知函》原件（查询内容：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否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告知函查询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日之后）；

6、供应商在磋商时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供应商出具网页截图并加盖企业公章，查询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日之后）。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六、投标报名及磋商文件的获取

1、网上报名：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联系电话：13569153800）

2、报名及下载磋商文件时间：2018年7月23日8时30分至2018年7月27日17时30分。

3、磋商文件每套售价500元，网上支付，售后不退。

4、凡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者视为无效。

特别提醒：报名者请下载《操作手册》按要求进行网上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

七、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1、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18年8月14日上午9时30分。

2、响应文件接收地点：孟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一开标室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八、磋商会议有关信息：

1、磋商会议时间：2018年8月14日上午9时30分。

2、磋商会议地点：孟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一开标室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孟州市委政府门户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孟州市会昌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杨先生

电 话：15993733528

地 址：孟州市会昌路中段

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薛先生

电 话：13569153800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 62 号

九、监督部门

孟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0391—8156680

孟州市会昌街道办事处
2018年7月20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孟州市会昌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杨先生 电 话：15993733528 地 址：孟州市会昌路中段
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薛先生 电 话：13569153800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 62 号
3	项目名称	孟州市会昌街道办事处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
4	项目内容	会昌办三道沟村道路及排水沟修建，会昌办东曹村文化广场修建，会昌办北韩庄村道路及排水沟修建，会昌办将台街道路及排水沟修建（详见第五章采购项目内容和要求）。
5	项目实施地点	孟州市会昌街道办事处辖区内
6	项目预算	合计：784400元（柒拾捌万肆仟肆佰元） 会昌办三道沟村：269200 元 会昌办东曹村：168000 元 会昌办北韩庄村：206500 元 会昌办将台街：140700 元
7	资金来源	上级专项资金
8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9	计划工期	30天
10	质量要求	合格
1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单位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供应商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p> <p>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或市政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现阶段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出具无在建承诺)；</p> <p>4、供应商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有类似业绩至少一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等证明资料)；</p> <p>5、供应商在磋商时提供由企业注册地或项目所在地检察机关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原件(查询内容：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否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告知函查询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日之后)；</p> <p>6、供应商在磋商时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供应商出具网页截图并加盖企业公章，查询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日之后)。</p> <p>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时间	<p>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或传真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如认为必要，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4	响应文件接收 截止时间	2018年8月14日上午9时30分
15	响应文件接收地点	孟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一开标室
16	磋商会议 时间和地点	磋商会议时间：同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磋商会议地点：同响应文件接收地点
17	磋商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8	磋商保证金	<p>1. 保证金的金额： 8000 元；</p> <p>2. 保证金的提交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或汇款方式提交保证金，供应商应当由本单位的基本账户通过银行将该款项转入或汇入招标人指定的账户，否则保证金无效；</p> <p>3. 确保 2018 年 8 月 10 日（含当日）前到达指定账户。</p> <p>4. 指定账户名称：孟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5. 账号：00000141117072861012；</p> <p>6. 开户行名称：河南孟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p>7. 交纳时，供应商须在附加信息栏中注明交易编号和项目名称。</p> <p>8. 保证金的银行回单影印件和银行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影印件须制作在响应文件内。</p> <p>9. 供应商不按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10. 保证金的退付：保证金退付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期限，通过网银全额无息退回原帐户。</p> <p>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p> <p>11.1 供应商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p> <p>11.2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p>
19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盖章的均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响应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格式、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0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肆份，含响应文件所有内容的电子文档(U盘)一份。
21	装订及密封要求	响应文件应采用胶装方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并编制目录，编制连续页码。 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分别密封，加贴封套，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响应文件的电子文档(U盘)单独密封到一个信封中。
22	封套上写明	正本/副本/电子文档 采购人名称： 项 目 名 称： 供应商名称： _____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开启
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24	磋商程序	1、宣布磋商会议纪律。 2、密封情况检查：所有磋商单位的法人授权委托人和采购监督人员检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3、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并提交磋商小组。
25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 3 人组成。 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27	本项目付款方式	工程完工，经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财政评审完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7%，剩余合同价款的 3%作为质保金，一年后，如无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支付剩余款项。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1.2. 定义

1.2.1 “采购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2 “采购人”：孟州市会昌街道办事处。

1.2.3 “供应商”指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取得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4 “供应商代表”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1.2.5 “服务”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述的相关服务。

1.2.6 “法定代表人”系指法人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上）上注明的法定代表人；如为其他组织或个体经营者参加竞争性磋商会的，指营业执照上注明的负责人或经营者。

1.2.7 “重大违法记录”系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2.8 “不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

（1）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满三年的除外）；

（2）被各级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3）被各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4）被各级法院列入失信名单的（已依法解除的除外）；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合格的供应商

1.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3.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3.2 符合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3.3 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采购代理机构有关竞争性磋商的规定。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4. 费用承担

1.4.1 无论报价和磋商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及磋商有关活动的全部费用。

1.4.2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按照相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1.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1.5.1 供应商一旦参加竞争性磋商会，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1.5.2 供应商如认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竞争性磋商会开始后提出任何异议。

1.5.3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6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经济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均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2.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磋商办法；
- (4) 评审方法；
- (5) 采购项目主要内容和要求；
- (6)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7) 响应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如不提出，视为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内容。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不足 5 个工作日，并且澄清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如果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不足 5 个工作日，并且修改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 承诺函及报价表；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廉政承诺书；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项目管理机构；
- (8)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 (9) 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表。

3.2. 报价

3.2.1 供应商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

3.2.2 本项目采购人设置预算价，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本项目预算价，否则其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3.2.3 供应商所报总价应包括其履行本项目合同（如果成交）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投入的全部人工成本、材料、机械、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代理服务等全部费用。

3.3. 磋商有效期

3.3.1 磋商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3.2 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3.4.1. 磋商保证金交纳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2. 供应商不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无效。

3.4.3.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 未成交供应商：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款手续。

(2) 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人）：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款手续。

3.4.4. 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

(2)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

3.5. 响应文件的编制

3.5.1. 响应文件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报价表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5.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计划工期、磋商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4.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5.5. 响应文件的具体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3.5.6. 未按本章上述要求编制的响应文件，其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4. 响应文件的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分别密封，加贴封套，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

本”或“副本”字样，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响应文件的电子文档（U盘）单独密封到一个信封中。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签字或盖章要求提供，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磋商程序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分别谈判，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法定代表人到场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到场的需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

5.2 磋商程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磋商异议

供应商对磋商有异议的，应当在磋商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4 磋商小组组成

5.4.1 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4.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谈判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的。

5.5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5.5 磋商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磋商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磋商依据。

6. 合同授予

6.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 成交候选人公示

公示媒介同磋商公告发布媒介。

6.3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公告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6.4 签订合同

6.4.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6.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退还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给予相应赔偿。

6.4.3 采购人保留对供应商报价算术错误和明显损害采购人利益的不合理报价进行签约前审计修正的权利。

7. 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或者与采购人串通磋商，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7.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磋商。

7.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7.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8.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8.1 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成交原因；因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串标、围标或采用其他违法行为获取成交的，一旦被有关单位发现，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供应商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所带来的一切损失；

8.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章 磋商办法

一、竞争性磋商步骤

1. 磋商小组审阅供应商响应文件，并对以下内容进行初步审查：

1.1. 符合性审查

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1.1.1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签署情况等)；
- (2)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正本和副本数量、内容等)；
- (3)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工期、质量要求、采购范围、磋商有效期等的响应程度（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等）。

1.2. 资格性审查

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对其响应性文件中资质证明、竞争性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审查供应商提交的资质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合法、有效。（供应商资格性审查要求的所有资料均需提供原件备查，同时在响应文件中附相应的复印件）

1.2.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2)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或市政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现阶段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出具无在建承诺)；
- (4) 供应商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有类似业绩至少一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等证明资料）；
- (5) 供应商在磋商时提供由企业注册地或项目所在地检察机关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原件（查询内容：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

否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告知函查询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日之后）；（原件装订于正本内）

（6）供应商在磋商时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供应商出具网页截图并加盖企业公章，查询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日之后）；（原件装订于正本内）

（7）磋商会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8）磋商会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原件装订于正本内）

（10）竞争性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及开户许可证。

注：1、资格评审中要求供应商必须出示相应材料和证件原件的，不能出示原件或与响应文件中复印件不符的按废标处理；

2、以上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性文件无效，将不进入竞争性磋商程序。

1.3. 无效文件的认定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性文件也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照无效处理（不再参加竞争性磋商）：

1.3.1 未按规定交纳竞争性磋商保证金的；

1.3.2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3.3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密封的；

1.3.4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3.5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1.3.6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1.3.7 未提供或提供经审验为虚假的检察机关出具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证明的；

1.3.8 响应性文件内容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1.3.9 响应性文件的内容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或盖章的；

1.3.10 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法规、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1.4. 串标情形的认定

在评审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按照无效处理并依据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1.4.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互相混装的；

1.4.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1.4.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的；

1.4.4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

1.4.5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的；

1.4.6 竞争性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1.5. 竞争性磋商

1.5.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将进入本次竞争性磋商程序。

1.5.2 磋商内容包括：

1.5.2.1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价格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1.5.2.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1.5.2.3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技术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1.5.2.4 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

1.5.3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

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定。

1.5.4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

1.5.5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竞争性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性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5.6 本次竞争性磋商进行 2 轮次报价。响应文件中报价为第一轮次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对竞争性磋商的每轮次报价或承诺均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供应商代表签字，在规定的时限内递交给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磋商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次报价为准。

1.5.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1.5.8 已提交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情况退出竞争性磋商。

1.5.9 磋商结束。

二、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三、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根据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第四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一、相关要求

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2 当供应商未提供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支持资料时，其技术部分得 0 分。

1.3 技术汇总得分的计算方法：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磋商小组成员所打分值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 2 位。

1.4 采用综合评分法，按照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得分相同的，技术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成交；

二、评分标准

2.1 评分因素以及分值

评分因素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综合部分	总分
分值比重	30 分	60 分	10 分	100 分

2.2 商务部分

评分因素	分数	评分标准
投标 报价	30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100%。

2.3 技术部分

评分因素	分数	评分标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8	根据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情况得 2~8 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9	根据方案与措施的可行性、先进性的情况得 2~9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9	根据保障工程质量要求的情况得 2~9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9	根据保障工程安全生产的情况得 2~9 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9	完整、到位的情况得 2~9 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8	根据措施可行性的情况得 2~8 分。
资源配备计划	8	根据满足施工需求的情况得 2~8 分。

2.4 综合部分

评分因素	分数	评分标准
组织机构情况 (评标时须提供原件, 否则不记分)	5 分	项目部组成: 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造价员、材料员, 提供的证件与投标文件一致, 而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5 分, 缺一项或所提供的证件与投标文件所拟定的名单不一致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项目管理承诺	5 分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对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作出承诺, 中标后能够及时、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一旦其承包的建筑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情况的, 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工资保证金中先予划支。

第五章 采购项目内容和要求

会昌办三道沟村道路及排水沟修建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	工程量	商砼
三道沟道路及排水沟修建	1、道路：长 270 米、宽 4 米、厚 0.18 米	C25
	2、道路：长 140 米、宽 6 米、厚 0.18	C25
	3、新建排水沟 410 米（后附明细）	

会昌办三道沟村新建排水沟 410 米明细表

名称	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塑料管	1、DN200HDPE 双壁波纹管，国标 6 级 2、接口方式：橡胶圈接口	m	38.2
塑料管	1、DN300HDPE 双壁波纹管，国标 6 级 2、接口方式：橡胶圈接口	m	56.2
塑料管	1、DN400HDPE 双壁波纹管，国标 6 级 2、接口方式：橡胶圈接口	m	70.4
塑料管	1、DN500HDPE 双壁波纹管，国标 6 级 2、接口方式：橡胶圈接口	m	105.6
塑料管	1、DN600HDPE 双壁波纹管，国标 6 级 2、接口方式：橡胶圈接口	m	154.8
塑料检查井	1、100mm 厚 C15 砼垫层 2、井规格：φ 600，井深 1.3m，塑料检查井 3、φ 600 重型球磨铸铁井盖	座	7
塑料检查井	1、100mm 厚 C15 砼垫层 2、井规格：φ 700，井深 1.3m，塑料检查井 3、φ 700 重型球磨铸铁井盖	座	4

会昌办东曹村文化广场修建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	工程量	商砼
东曹村文化广场修建	文化广场：硬化面积长 80 米、宽 30 米、厚 0.12 米	C25

会昌办北韩庄村道路及排水沟修建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	工程量	商砼
北韩庄道路及排水沟 修建	1、新修道路：长 350 米、宽 5 米、厚度 0.15 米	C25
	2、新建排水沟：长 350 米、宽 0.7 米、深 0.6 米、沟底 0.1 米、帮 0.1 米、沟内径宽 0.5 米、深 0.5 米	C25
	3、盖沟板长 350 米、宽 0.7 米、厚 0.15 米	

会昌办将台街道路及排水沟修建

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	工程量	商砼
将台街道路及排水沟 修建	1、新修道路：长 210 米、宽 6 米、厚度 0.15 米	C25
	2、新建排水沟：长 210 米、宽 0.7 米、径深 0.95 米、沟底 0.1 米、帮 0.1 米、沟内径宽 0.5 米、深 0.7 米	C25
	3、盖沟板长 210 米、宽 0.7 米、厚 0.15 米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参考）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共颁布的

2017版《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_____（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采购编号：

交易编号：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报价一览表

采购编号：

交易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报价 (一次报价)	会昌办三道沟村：_____元					
	会昌办东曹村：_____元					
	会昌办北韩庄村：_____元					
	会昌办将台街：_____元					
	合计价格：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元					
工期						
质量						
响应采购范围						
谈判有效期						
项目经理	姓名		级别		证书编号	
备注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经理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本表后应附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二) 其他资料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 (1) 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供应商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业绩至少一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同等证明资料）；
 - (4) 供应商企业注册地或项目所在地检察机关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原件（查询内容：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告知函查询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日之后）；（原件装订于正本内）
 - (5) 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供应商出具网页截图并加盖企业公章，查询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日之后）；（原件装订于正本内）
 - (6) 磋商会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 (7) 磋商会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原件装订于正本内）
 - (9) 竞争性磋商保证金及开户许可证。
 - (10)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附的其他资料
-

五、廉政承诺书

廉政承诺书

孟州市纪委公共资源监察室：

为进一步规范孟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维护公共安全和招标投标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我公司特做出如下承诺：

- 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
-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均真实、合法、有效。
- 三、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 四、不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
- 五、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
- 六、不出借资质，让他人挂靠中标。
- 七、我公司所派项目经理没有在建工程，一经查处，愿意接受相应处罚。
- 八、我公司一旦中标，应严格履行合同，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技术人员严格按照规定履行职责，无特殊情况不得随意更换项目经理。
- 七、不在开标后虚假或恶意投诉。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记入不良纪录行为，并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项目经理：_____（签字）

年 月 日

六、施工组织设计

- 1、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2、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 3、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4、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 5、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 6、资源配备计划
- 7、.....

八、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若有在建项目变更请务必在文件中附上有关变更的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变更。

九、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诺

(格式自拟)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对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作出承诺，中标后能够及时、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一旦其承包的建筑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情况的，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附表：

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表

采购编号：	交易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最后报价	会昌办三道沟村：_____元 会昌办东曹村：_____元 会昌办北韩庄村：_____元 会昌办将台街：_____元 合计价格：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承 诺	我方所填写的最后报价如成交，即为成交合同价。若我方成交我方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逾期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视为自动放弃成交，我方自愿接受没收磋商保证金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表不附磋商文件内，应加盖单位公章后单独携带。在磋商小组与供应商磋商结束后，由供应商填写，现场提交，二次报价作为供应商的最终报价。）